

■ 詹大凤著

现代汉语语义学

商务印书馆

现代汉语语义学

詹人凤著

商务印书馆

1997年·北京

XIÀNDÀI HÀNYÚ YÙYÍXUÉ

现代汉语语义学

詹人凤著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1866-8/H·546

1997年10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97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210千

印数 2300册 印张 9

定价：12.30元

序

去年秋天有幸通读了人凤《现代汉语语义学》手稿。篇幅虽大，我却一口气读了下来，不觉疲倦，很有兴味。

人凤50年代初期与我同时受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毕业时他以各门功课全优的成绩走上工作岗位。虽然学的是语言文学专业，学得更多的还是文学课，语言课中“现代汉语”尚未形成体系，“普通语言学”在我们年级则未开过课。人凤分到哈尔滨，却当了一名师范院校的语言学教师，一去就要求上两门吃重的课“语言学概论”和“现代汉语”。他没有退缩，经过一段摸索和刻苦钻研，终于做出了可喜的成绩。唯其是“耍双枪”，他既能站得较高，又能脚踏汉语实地。作为半生辛勤耕耘的成果，这部书稿充分体现了他这一优势。书稿中不少独到的见解和阐述，令人叹服。

人凤考虑并采纳了我的一些大大小小的仅供参考的意见，花大力气对书稿作了修改和加工，有的部分如“分句间的语义组合”则推倒重来。这种虚怀若谷、精益求精的精神值得学习。如今，书稿即将出版，他认为还有若干地方不尽如意，比如，还未能处理好语义学与语法学、语汇学、语用学之间的联系和区别，语义组合的描写与框架等。学无止境，留待今后与同行们共同切磋吧。

石安石
1994年8月于北京大学中关园

目 录

前言 1

通 论 篇

第一章 语义的层次性	3
第一节 句义的特点	4
第二节 词义的特点和词义在语义中的中心地位	8
第三节 短语义的特点	13
第四节 语素义的特点	17
第二章 词义 事物 概念	22
第一节 词义与事物	22
第二节 词义与概念	28
第三章 词义的分离与同一	35
第一节 词义的分离	36
第二节 词义的同一	40
第三节 语义的理解与词义的解释	46
第四章 语义单位	56
第一节 义项	56
第二节 义素	64
第五章 语义构成	72
第一节 理性义与伴随义	72
第二节 感情色彩 语体色彩 形象色彩	75
一 感情色彩	75
二 语体色彩	81
三 形象色彩	83
第三节 言语社团色彩与时间地域色彩	85
一 言语社团色彩	85

聚 合 篇

第六章 同义聚合体	97
第一节 词的同义聚合体——同义词.....	97
第二节 辨析同义词的方法	103
第三节 其他同义聚合体	110
第七章 反义聚合体	116
第一节 反义聚合体的性质	116
第二节 反义词的语义结构	121
一 二分性反义词与多分性反义词	121
二 各词项间的主要语义关系	125
第三节 反义词的不均衡性与非对称性	130
一 反义词的不均衡性——无标记成分与有标记成分	130
二 反义词的非对称性	132
第八章 类属聚合体与对义聚合体	136
第一节 类属聚合体	136
第二节 对义聚合体	146
第九章 方位聚合体 处所聚合体 时间聚合体	153
第一节 方位聚合体	153
第二节 处所聚合体	159
第三节 时间聚合体	166
第十章 颜色聚合体与声音聚合体	175
第一节 颜色聚合体	175
第二节 声音聚合体	184

组 合 篇

第十一章 语素义的组合	194
第一节 语素组合与合成词的自指和转指	194
第二节 语素组合义形成复合词词义的途径	201
一 短语的简缩与语素的增益	201

二 语义的相似与相关转指	207
第十二章 词义的组合	213
第一节 词义的简单组合	213
第二节 显性语法关系与隐性语法关系	219
第三节 隐性语法关系和句子分析	228
第十三章 歧义与歧义的识别	235
第一节 歧义是一种普遍现象	235
第二节 歧义与语境	239
第三节 歧义结构的识别	243
第十四章 分句间的语义组合	251
第一节 分句及其组合关系的语义特征	251
第二节 从语义关系看偏正复句与联合复句	257
第三节 转折关系的性质	264

前　　言

八十年代后期，我国语义学走过了初期的引进绍介阶段，得到进一步的发展。这种发展表现为两个方面：一是理论上的深入探讨，一是努力同汉语相结合。本书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写成的。

我们的几点设想是：

现代汉语语义不是现代汉语词义。语义学没有不谈词义的，对现代汉语这样的语言尤应以词义为中心，但是重视词义却不应局限于词义。按照层次性原则，语素义、短语义、句义的性质和功能都与词义不同，不应忽略。

现代汉语语义是现代汉语的语义，必须坚持以现代汉语为对象。接受正确的理论指导是重要的，但更必须从现代汉语的实际出发，靠众多的事实说话。国外的理论可资借鉴，但借鉴不能代替，否则现代汉语的语义特点易被忽略。同时，现代汉语语义研究还应该结合我国语义、语法研究的传统和现状。目前语法要注意与语义、语用相结合的主张已为很多人所接受，但语义研究并未作出相应的反应，各说各的话，无法互相促进。

现代汉语语义属于现代汉语语言系统的意义部分，是语言单位的内容部分；它不是逻辑、也不是语言逻辑所能代替的。当代逻辑的发展曾经给语义学以严重的影响，许多内容的确可资语义学借鉴。但语义要受语言系统的严格制约，只有在语言结构中有所反映的意义关系才真正具有语言学的价值。

这些想法看来还是很吸引人的，但要做到却非易事，也不是个人能力所能及。我们这本书只是一个尝试，试图在语义领域进行一

番摸索,如能引起大家的兴趣,有所收益,就算不辜负多年来的努力。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曾蒙师友教导,受益良多。关于本书的设想,我有幸几次得到朱德熙先生的教诲;可惜成书之时,先生已经作古,思念感激之情弥深。石安石先生多次合作,切磋督促,爱护备至。我还要特别感谢商务印书馆张万起等诸位先生,是他们克服种种困难给本书以出版机会。

作 者

1993年8月于哈尔滨

通 论 篇

第一章 语义的层次性

层次与单位 “语言的特征就在于它是一种完全以具体单位的对立为基础的系统。”^①就现代汉语系统而言，目前通行的说法是根据结构的组成和功能把它分成句群、句子、短语、词、语素等五个层次（平面或层级）。与此相应，语义也可以分为句群义、句义、短语义、词义、语素义五个层次。

句群、句子都是言语交际单位、运用单位。句群只能由句子组成。我们在交际过程中总是一句一句地说话的，句子可以组成句群，但也可以单独执行交际功能，所以一般认为“言语的基本单位是句子。”^②句子是语言交际功能的真正体现者。短语、词等则是给句子准备材料的，任何句子都必须由词或词所组成的短语构成基本的线性因素。句子的长度总是与词或短语组成的长度相当。句子要有相应的语调、重音等因素，但除停顿外，不能超出词语组成的长度。词、短语等是句子材料的主要承担者或供给者。

五个层次中的各个语言单位都是音义结合体，它们既有语音的一面，又有语义的一面，二者缺一不可。但是，单从语音方面我们很难找到划分五级单位的确凿依据，正像我们听人说一种我们不熟悉的语言一样，只听到哇啦哇啦一片，分不出句子，更分不出短语、词、语素。从这一点来说，起决定作用的倒是语义。各级语义都有自己的特点，它们是划分五级单位的最深刻的根源。

第一节 句义的特点

现实性 句义的主要特点是现实性。

句子都是说话者为了交际的需要组织起来的。说话者通过句子所负载的意义影响听话者，听话者了解句义之后就可以作出反映，所以句义总要与某种现实相联系，提倡、促使、判断、呈现、肯定、否定、禁止、劝告、歪曲……都是为说话者影响某种现实事件服务的，因此，句子的语义内容总与交际时的时间、空间、事件、发讯者（说话或写作一方）、收讯者（听话或阅读一方）等因素有关。这些因素如为交际双方共知，则可以略去一部分。例如：

（1）明天上午请来我家做客。

这里，发讯者（甲）、收讯者（乙）有共知的前提，谈话内容便只剩下事件、时间、处所。又如：

（2）你？

（3）禁止吸烟！（标语）

（4）谨防扒手！（标语）

（5）一九八五年夏。

（6）江畔。

（7）我从十二岁起，便在镇口的咸亨酒店里当伙计，掌柜说，样子太傻，怕侍候不了长衫主顾，就在外面做点事吧。

（鲁迅《孔乙己》）

例（2）里的“你”仍是事件，从事理上说有一定的省略，（如“怎么是你？”之类）。例（3）、例（4）是泛指，时间是贴标语之后的任何时间，空间则是标语所在地，对象是一切收讯者。例（5）、例（6）常用于剧本、小说的开头，表明即将叙述的事件的时间或空间。例（7）的绝对时间并无可考，处所也如此；与正常交际不同，它跟交际时的时空

系统可以没有联系。作品中的“我”也并不是小说的作者，而是作品事件中的人物。如此说来，小说中的句子是否还有现实性？小说依靠现实的逻辑虚构出一个特殊的时空领域（所谓“可能世界”），发讯者（作者）只要求收讯者（读者）接受某种思想情绪的熏陶，而与读者的现实活动无直接关系。在这里，句子的现实性融汇在整个言语作品的现实性之中，换句话说，句子只是通过整个文艺作品的作用而获得现实性。

自由性和临时性 句义的另一特点是句义组织的自由性和临时性。

句子是由更小的单位（成分）自由组合形成。一方面，在一定的组合手段的帮助下，组成它的成分可以以其本来面目进入句子而毋需作重大的更改。例如“禁止吸烟！”就结构本身而言，“禁止”“吸”“烟”三个词在词序的帮助下组成由动宾短语作材料的句子，但是这三个词仍然保留其本来面目，不仅语音形式如此，语义内容也如此，三个词的词义仍然保留着。另一方面，一般来说，在进入句子的时候，各个词虽然都有自己独特的选择性，即对与之搭配的词的相应要求，从而使句义组织的自由具有相对性，但这种选择其实也是很宽泛的，因此句子内部可以出现各种各样难以数计的具体组合。这两个方面，前者保证了句义的可理解性，后者保证句子可以满足人们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交际需要。

自由性可以使人们根据现实千变万化的需要随时组成句义，并得到正确的理解。不仅如此，现实的变化往往不可预期，句义也总是临时组成的，这就是句义的临时性。人们根据需要临时组成长短不同的句子〔其长度可能无限（递归性）〕，而所有这些句子也都必须结合现实环境进行理解，由此而产生的整体内容是可以各不相同的，因此，从交际角度看句子是没有“复现”的可能的。例如，同说“我来”，老王说是老王“来”，小张说是小张“来”，此时说是此时

的“来”，彼处说是“来”彼处。

语境是理解句义的决定因素 句义有现实性，人们造出的句子并不一定保证有现实性；句义有相对的自由性，但违背词语的选择性的情况也时有发生。什么正确，什么不正确；什么可以容忍，什么不能容忍，最终的决定因素是语境。一般所谓“矛盾句”便是与现实情况相矛盾，所谓无意义句便是在现实中无意义。原因可以是词语意义不能搭配，也可能由于违背语法结构规则。但如果语境允许，又都有可能成为有一定现实性的可理解的句子，如：

(8) 说倒话来唱倒歌，

山下石头滚上坡。

那天我从你家门口过，

看见外孙抱外婆。

(民歌《倒歌调》)

(9) 板凳爬上墙，

灯草打破了锅。

(《马凡陀的山歌·颠倒歌》)

(10) 我要你，一两清风二两云。

(二人转《杨八姐游春》)

(11) 窗户外面飞进来了一只烤鸭，“咯咯”地叫了两声。

(相声《扒马褂》)

(12) 噩 嘛 呢 叻 咪 吒

(13) 昏黑的灿烂的香味躺在眼泪里哭泣。

(14) 的桌子了也春天

前五例没有特殊语境都是不能成立的。但例(8)说明是“倒歌”，意在给人一种幽默诙谐的享受，便可成立。例(9)用于讽刺解放前国民党统治区颠倒是非；例(10)是余太君的唱段，用无法实现的计量表明拒婚的坚决态度；例(11)用于考验捧哏者的“曲解”能

力；例(12)则是佛家的“六字真言”，是不要一般俗家子弟逐一理解的。它们在特殊语境中获得的特殊意义使它们成为可接受的话语。例(13)、(14)似乎在任何情况下都是无意义的。但人们并不认为二者性质相同，例(13)似乎还有某种“意义”，只是这种“意义”在任何语境中都无法实现，例(14)则只是词语的胡乱堆砌。

句子也是语言单位 句子是言语的基本单位，但人们又把句子看作语言单位，研究语言及其各个组成部分很少不谈到句子的。这是因为人们交际时造句所使用的材料是语言系统提供的，而语言系统中的任一单位都必须表现在句子之中并以句子为依归。要研究语言就不能不研究句子。作为言语单位的句子由于总是与交际中的个人和变动不定的现实相联系，从总体来说是没有“复现”的可能的。但句子的主要组成部分，它所包含的语言材料则是有社会性的、可以复现的。因此语言学在研究句子时，首先便要去掉（或忽略）言语中的个人因素，留下真正起交际作用的具有社会性的因素；其次便是去掉（或忽略）那些紧密依赖临时性语境的东西，留下与语境相对独立的东西。去掉这些因素之后的句子才是语言学的主要研究对象。例如“我来了”，去掉上述因素后，它只表明说话人已向说话时的地方移动。至于“我”是谁，向什么具体的地方“来”，便与语言系统没有直接联系。语言学著作中所引例句也都是这种“句子”，即使注明出处也仍然如此。注明出处只在说明引例的客观性。言语交际时的个别特点，诸如嗓音特征、语气急缓、停顿短长等等仍然失去很多，情景语境、个人语义理解特点更是丧失殆尽。

“句群”问题 句群又叫“语段”、“句段”、“超句体”等等。它是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句子组织起来的。句子是组成句群的基本单位，因此，它也把句义所具备的现实性、自由性、临时性等等带给了句群，在这方面二者是一致的。

但是就语义结构而言，句群义与复句义尤为近似。它们都建立

在一定的逻辑语义关系上，因果、假设、条件、选择、并列、转折等关系既存在于复句内各分句之间，也存在于组成同一句群的各个句子之间。一定的逻辑语义关系是句群赖以生存的必要条件，没有这种关系就失去把一些句子看作一个单位——句群的理由。

然而句群作为一级语言单位是有争论的。吕叔湘先生说：“一般讲语法，到句子为止，句子是最大的语法单位，因此句子只有结构分类，没有功能分类。其实这也是一种老框框。若干句子组成一个段落，句子和句子之间不仅有意义上的联系，也常常有形式上的联系，比如‘这’‘那’等指代词、‘首先’‘其次’‘总之’等关联词语，这些都应该算是语法手段。所以，按句子在段落里的功能来分类，不是不可能。”^⑧但是，所有这些形式标志都不是作为句群必不可少的标志，虽然它的下限——大于句子是明确的，但上限——句群与句群之间、句群与篇章结构之间的界限却十分模糊。它的内部语义关系虽与复句相近，但与单句及其下各种单位的语义关系完全不同。在目前的语义研究中句群义尚难占据重要地位。

第二节 词义的特点和词义在语义中的中心地位

词义的事物对应性 与句子比较，词是备用单位，作为词的内容部分的词义自然也是备用的。因此，词义是没有现实性的。虽然如此，它却具有与相关的事物或关系的对应性。传统把词分为实词和虚词两部分，它们的性质是截然不同的。虚词义的对应性主要是关系的对应性，而且主要是词语组合时表现出来的词语之间的关系的对应性，它们与事物之间的对应是间接的、曲折的，因而传统上把它们归于语法范围。据此，语素也可以分为实语素、虚语素两类。汉语的虚语素主要在构词时起作用。

事物对应性主要由实词义承担。实词义也可能表示关系，但这种关系乃是事物之间的关系、联系。把世界（包括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进行分割，把同类的东西概括起来，然后用词加以巩固，词义即表明二者之间具有此等对应性。人们也据此加以判断、叙述，造成句子。这种对应性与句子的现实性不同，它们只是提供潜在的可能性。一般词都可以既表示整类事物又表示其中的个体，但只是在句子中特别是在言语交际中才能指明是整体还是个体，是某个或某些个体。代词在这一点上表现最为突出。如，谁是“我”？谁都可以是“我”，它只表明是说话人的自称。

词义的模糊性 人们分割世界用词加以巩固，这个过程是在历史长河中逐渐积累承袭形成的，并不是非常自觉地系统地进行的。而客观世界的变异也往往表现为连续的渐进的过程，因此其边界往往并不清楚，由此导致词义的模糊性。例如“桌子—案子”之间的边界就不清楚。案子一般来说应比桌子大，但多大为桌子，多大为案子，谁也说不清楚。（而“乒乓球桌子”却也可以称为“乒乓球案子”。）“盘子—碟子”也是如此。人们的主观评价标准不清也可以导致词义的模糊性。如“金子”，就科学定义来说，似乎并不模糊，在日常运用的词义中却并不仅指纯金。“金戒指”是“金”的，但含金量有所不同，究竟达到多少才算金戒指，标准不统一。可见“金”与“非金”的界限也是模糊的。

模糊与精确是相对而言的。人类活动并不一味要求精确，发射火箭、飞机起飞、火车开动对时间要求的精确程度并不相同。假如请人吃饭定为下午三点五十二分，便会让客人感到是故意刁难、怀疑是否有请客的诚意。这时模糊一些反而比精确要好。句义根据现实性的要求，对词义的模糊性可以有不同程度的控制，只要达到交际目的，边界的模糊便不起作用。

词义的社会性 这里说的词义的社会性是说词的意义是由使

用该语言(方言)的社会集团决定的。不同的言语社团对客观世界的划分、概括是不同的,由此导致词的事物对应性不同,导致词义的差异。例如,“脚”和“腿”,北方话区大多数地方都把“腿”看成下肢的总称,“脚”则只限于脚腕以下部分,但是四川话却把“脚”当成下肢的总称,“腿”只限于脚腕以上部分。四川人腿上长疖子也可说成“脚上长疮”,北京人看来便认为说错了。又如“肥”和“胖”,北方大部分地区“胖”用于人,“肥”则用于其他动物,说人肥便具有讽刺意味,可南方许多方言“肥”也用于人,“肥仔”表示亲昵,并无讽刺。而黑龙江省的绥棱县则猪鸡鸭狗与人同样用“胖”来形容。至于不同语言之间这类差别就更为明显,只要查一查双语辞典或多语辞典就会发现,义项完全互相对应的常用词是极少极少的。

词义有社会性,由此产生了词义的种种民族特点,地域色彩;句义则不同,它可以选择数量不等的词组合在一起表达任何特定的内容。我们看到,在不同语言之间,词义往往是无法对译的,而逐句对译则有可能。

没有自相矛盾的词义,没有无意义的词 不管词的事物对应性是什么,也不管词义模糊到什么程度,或者言语社团对词义有什么样的选择或限制,语言中的词终究是有意义的。可以存在没有意义的句子、自相矛盾的句子,却没有无意义的词、自相矛盾的词义。“矛盾”是一个词,它的意义所指是客观存在的矛盾现象,但它的词义并无矛盾。有些由语义相反的单位组成的词,如“反正”“好歹”“上下”“是非”“动静”“向背”“好赖”等,它们的词义也并不矛盾。“山水”“门户”“海河”“笔墨”“风波”“窗户”……它们的词义仍然只指某一种现象或事物,也没有什么举棋不定的地方。甚至像“小姐”“夫人”“小大人”“老小孩儿”“大丈夫”“小女婿”等,如果仅就字面扩展成短语是绝对不能允许的,但作为一个词却依然很活跃。即使一个词包含着两个互有矛盾的义项,因为有语境制约,一次仍然